

证券代码：874045

证券简称：特富发展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浙江特富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公司一楼会议室
- 3.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红峻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8,027,334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2201%。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3 人，董事卫小华、赵欣刚、郑成航、单立平因

工作原因缺席；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要求，公司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浙江特富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4）及《浙江特富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5）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8,027,33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4 年董事会工作进行了回顾，并提出了 2025 年的工作计划，公司董事会认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8,027,33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监事会报告就 2024 年监事会工作情况进行回顾，并提出 2025 年的工作计划，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各项职权，勤勉尽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8,027,33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在 2024 年度工作中，严格按照《公司法》《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勤勉尽责，依法履职，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相关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5-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8,027,33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浙江特富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4）。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8,027,33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市场发展状况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8,027,33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确认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必需的交易事项，关联交易的定价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符合市场规则，遵循公平、公正、自愿原则，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973,33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现场出席会议的关联股东王红峻、海宁特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拟定公司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8,027,33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规定领取薪酬。独立董事的薪酬以津贴形式按

时足额发放。

2025 年度，在公司担任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的具体职务、岗位领取相应的薪酬，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构成。基本薪酬是年度的基本报酬，按月领取；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相关考核制度领取。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独立董事 2025 年度的津贴标准与发放形式与 2024 年度保持一致。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8,027,33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公司监事均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规定领取薪酬。

2025 年度，公司监事（包括监事和职工代表监事）不以监事职务领取津贴。在公司领取薪酬的监事按其所属的具体职务、岗位领取相应的薪酬，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构成。基本薪酬是年度的基本报酬，按月领取；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相关考核制度领取。不另行领取监事津贴。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8,027,33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8,027,33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对报告期公司内部控制建立健全、实施情况和有效性制作了《浙江特富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8,027,33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国枫（杭州）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杨婕、焦雨凡

（三）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浙江特富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浙江特富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1 日